

106 年股東會（董事會代行職權）重要決議：

(1)106.03.08 第 15 屆第 3 次董事會

◎修訂本行「公司章程」。

(2)106.04.27 第 15 屆第 4 次董事會

◎報告本行「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」、「105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」、「105 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書」。

◎承認本行「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」、「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」、「105 年度盈餘分配」。

◎通過本行「105 年度增資議案及增資計畫草案」、「106 年度辦理私募現金增資」。

◎修訂本行「公司章程」、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」

◎通過解除獨立董事苗豐強及董事李長庚競業禁止之限制。

(3)106.06.29 第 15 屆第 7 次臨時董事會

◎通過解除獨立董事魏永篤競業禁止之限制。

(4)106.08.17 第 15 屆第 5 次董事會

◎修訂本行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」、「公司章程」、「董監事薪酬給付準則」暨董事長報酬。

◎通過解除董事長郭明鑑、獨立董事黃清苑及常務董事李偉正禁止之限制。

(5)106.11.08 第 15 屆第 6 次董事會

◎修訂本行公司章程。

◎通過解除董事長郭明鑑及常務董事李偉正競業禁止之限制。